

醫學院 104 年 2 月份院內記事

104 年 2 月 6 日本院 103 學年度第 6 次院務會議通過下列各案：

- 一、歡迎藥理學科林琬琬教授歸建並擔任主任職務。
- 二、本院杏園師生活動中心 A、B、C、D 包廂討論室，委請杏園食堂負責清潔、負擔電費及使用登記，自續約日(104 年 4 月 16 日)起，學生免費使用，教職員工使用採取低消收費，A 室包廂 800 元、B 室包廂 400 元、C 室包廂 250 元。
- 三、同意備查：
 - (一)醫學系「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。
 - (二)本院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。
- 四、照案通過附設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組織規程草案，請附設醫院依程序報校。
- 五、修正通過「本院專任教師評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項第五款（依 104 年 1 月 10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討論決議，條文統一適用並修正）及第三條部分條文，請人事組報校。